

碎布、卡子、皮筋在她们手中变成美丽的蝴蝶结饰品,为体验父母挣钱艰辛——

仨小学生摆摊儿卖自制发卡

晨报见习记者 王凤娇 马龙歌 文/图

“这些都是我们自己做的,我们想体验一下父母挣钱的不容易。”11月30日17时45分,鹤城的大街小巷寒风凛冽,在新世纪广场西区步行街一个摆满蝴蝶结发卡的地摊儿引起记者的注意。这个摊位与众不同之处在于摊主是3个十来岁的孩子,每一个蝴蝶结发卡都是她们利用课余时间用家里的碎布制作的。



李木言(右)、李姝瑶(中)、刘含婧向记者展示她们制作的蝴蝶结发卡。

三个好友动手做发卡

“我家的针被我弄弯了好几根,前几天我又买了一根。”就读于市淇滨小学5年级的李木言告诉记者,她特别喜欢蝴蝶结,去年暑假在家里看到姥姥用花布给自己折了一个蝴蝶结很漂亮,她就萌生了尝试做蝴蝶结发卡的念头。

不久前,和李木言有共同爱好的同班好友李姝瑶、刘含婧也跟她一起制作蝴蝶结。于是,三个好朋友就利用课余时间,聚在一起做起了各种各样的蝴蝶结饰品。

“我们越做越多,觉得它们都挺漂亮的,就想拿到街上来卖,正好可以体验一下爸爸、妈妈挣钱的不容易。”在采访中,李姝瑶告诉记者,今天是她们第一次出来摆摊儿,由于是周五,放学早,她们就选择了在这天出摊儿。

“这些布都是妈妈以前的衣服和姥姥拆的我小时候的衣服。”刘含婧从一个装满碎花布的铁盒中挑出一块儿玫红色的布块儿给记者看。她们在几张旧报纸上摆满了花花绿绿的蝴蝶结饰品,有的蝴蝶结被捆在一个黑色的小卡子上,有的被缝在一根皮筋上,还有的被别在了别针上。

在报纸的一角还摆放着别针、针线、手工小剪刀、黑色小卡子、皮筋等制作工具。“谁要是想买,我们也可以现场做,这些花布随便选。”刘含婧还现场教记者做起了蝴蝶结。

放学路上捡到钱包 7龄童苦等失主

晨报讯(记者 李丹丹)11月30日,市民刘先生来到湘江小学,找到该校二年级学生——年仅7岁的刘鹤阳,他紧紧抓住孩子的手说:“多亏了你捡到钱包,帮我挽回了损失。”

刘鹤阳是湘江小学二(二)班的学生,11月26日下午放学后,他和前来接他的奶奶一起回家。一路上,刘鹤阳轻快地走在奶奶前边。突然,他发现地上有一个钱包,捡起来打开一看,钱包内装有人民币150元,美元和港币各1000多元,还有4张银行卡和2张身份证。

随后,刘鹤阳和奶奶拿着钱包在原地等了近一个小时,直到天黑也没等到失主,祖孙俩这才回了家。

到家后,刘鹤阳在奶奶的指导下拨打了110,将此事告诉了民警。随后,民警赶到刘鹤阳家中,根据钱包中的身份证信息找到了失主刘先生。当刘先生得知自己的钱包是被一名小学生捡到的,他坚持要当面感谢刘鹤阳。

11月30日,在民警的带领下,刘先生来到湘江小学,在校领导的办公室内,他紧紧握住刘鹤阳的手,连声夸道:“你小小年纪就有这么高尚的品格,谢谢你!”

住公厕的“流浪汉”竟是盗窃嫌疑人

晨报讯(记者 杨阳 见习记者 马龙歌)为躲避警方抓捕,一系列盗窃案的犯罪嫌疑人居然住进公厕,最终还是落入法网。11月26日,市公安局九州派出所通过清查、比对,将该犯罪嫌疑人抓获。

当天,九州派出所民警在淇滨区清华园附近发现,有一流浪男子独自住在尚未启用的公厕中,且他有两个身份证和有多部破旧手机,十分可疑。该男子声称从外地来我市找朋友,朋友没找到,带的钱却花光了,只得靠拾荒为生,身份证和手机都是捡来的。

民警将这名男子带回派出所采集信息,经过比对发现,该男子姓鲍来自福建,系山城区一个系列盗窃案的犯罪嫌疑人,民警随即将其控制。目前,鲍某已被移交案件侦办大队做进一步处理。

(线索提供:赵庆军)

仨孩子的生意经

“这个袖头是我用过的,妈妈给我买的时候是8块钱,现在谁想要就出5块钱吧!”刘含婧告诉记者,她觉得自己现在不用的东西许多质量都挺好的,扔了很可惜,所以就拿出来便宜卖给需要的人。

铁盒中一个印有黄色猫咪头像的塑料卡子引起记者的注意,“这个是买衣服时送的,我不戴了,谁要是买我们的蝴蝶结发卡,我就送给他。”李木言说,“这个盒子里的所有东西都是可以赠送的。”记者看到铁盒里除了这对塑料卡子外,还放着几个贝壳,想必它们曾经都是孩子们的宝贝。

孩子们也道出了心中的顾虑,“刚开始摆摊儿,我们挺不好意思的,不敢给别人介绍东西。后来卖掉一个蝴蝶结卡子,我们就敢说了。”

孩子们还讲起了她们的营销技巧,“卖东西的时候一定要敢说,不能不好意思。”“快来看看吧,这都是我们自己做的……”在采访中,她们还不忘向来往的行人推销。“以后我们会把家里不要的玩具、图书和文具拿来卖,扔了多可惜。”李木言说。

挣了钱给妈妈买个靠垫

“本来想的挺美好的,没想到直到现在才卖了2个,天这么冷,挣钱真不容易!”在采访中孩子们说的最多的就是“挣钱不容易”。她们说,以后要好好爱自己的爸爸、妈妈。

当记者问到她们挣了钱要怎么花时,孩子们说要攒下来当零花钱,买文具和书。李木言一直都想给她的妈妈买个水晶音乐盒。在采访结束时,刘含婧说:“我妈妈是个老师,经常坐在椅子上看书,攒够了钱,我要给妈妈买个靠垫。”

男子酒驾酿事故 保险公司拒“埋单” 保险公司:酒驾违反保险合同

晨报讯(记者 秦颖)“我给自己的汽车投保了车损险、三责险等商业保险,谁知开车出事儿后,保险公司竟然拒赔。”12月1日,家住淇滨区合友花园的蒋先生说,自己酒后驾车与另一轿车相撞,保险公司却拒绝支付理赔款,这让他烦恼不已。

蒋先生说,去年他为自己的越野车投保了车损险、三责险等商业保险。今年10月31日,他饮酒后驾驶这辆越野车与一辆轿车相撞,两车皆有不同程度的损坏。

后经交警认定,蒋先生负事故主要责任,他便按照调解协议,支付对方车辆维修费一万余元。蒋先生说,当时考虑到自己给汽车投保了保险,他便同意自行承担自己的车损23380元。然而随后当他到保险公司索要理赔款时,却被保险公司拒绝了,这让他无法接受。

12月2日,记者联系到了蒋先生为车辆投保的某保险公司,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在和蒋先生投保的保险合同中明确约定,饮酒驾驶等情况下造成的车辆损坏,保险公司不负赔偿责任,保险合同还对该部分条款字体特别加黑标注。因为在该事故中蒋先生系酒驾,在蒋先生所签订的保险合同中,已经约定酒驾是拒赔的,因此对蒋先生的损失不予理赔。

记者就此事咨询了律师,律师表示,如果保险公司曾明确告知蒋先生饮酒驾驶造成车辆损坏拒赔,保险公司是可以拒绝为蒋先生支付理赔款的。

(线索提供:栗杰)

女子上演“高空惊魂” 幸得民警出手相救

晨报讯(记者 韩文雪)11月29日,为躲避醉酒的同居男友对自己施暴,一名女子在情急之下竟从六楼窗户跳出,悬立在离地面近20米的高空中。幸亏民警及时赶到,将该女子救下。

当日18时许,九州巡防2号巡逻车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称,某小区有一名女子遭受暴力,正在六楼外窗沿站着,请求帮助。

值班民警立即带领巡防队员赶赴现场,同时与报警女子取得联系,安抚其情绪并叮嘱其不要乱动。到达该女子家门口时,屋内一男子不肯开门,反而让民警不要多管闲事。民警得知该男子的儿媳也有大门钥匙,遂通知其儿媳将钥匙送来。

打开门后,民警迅速来到阳台,只见报警女子在一个离窗户较远的非常窄的边沿上站着,双手紧紧抱着旁边的柱子,大半个身子处于悬空状态,情况十分危急。

考虑到天气寒冷,该女子双手裸露在外,一旦被冻得麻木,后果不堪设想。于是民警立即跳了过去,用绳子将该女子系住并拉了回来,该女子得以脱险。得救后,该女子瘫坐在居室中的沙发上哭了起来。

原来,这名女子的同居男子与朋友喝酒时,听到一些有关女友的闲话,回到家不由分说就对女友大打出手。该女子为了躲避男友殴打,竟不顾危险从6楼窗户跳出,悬立在近20米的高空中,从而上演了以上惊魂一幕。

(线索提供:闫冬丽 张宝奎)

电视买来10个月 咋就过了保修期?

市工商局:“三包”期从开发票时计算
如无现货可延后开票

晨报讯(记者 李鹏 见习记者 周广建)“我买这台电视机还不到10个月,就出了问题送去维修,结果对方竟说电视过了保修期,维修费还得我出。”11月29日,家住淇滨区福汇佳苑的李先生向记者反映,自己所购买的电视保修期应该是1年,这才过了10个月,维修方就说已经过了保修期。

去年9月,李先生在淇滨区淇滨大道某家电卖场看中了一台40英寸的液晶电视,当时仅剩下一台,且电视的声音也不是很清晰,商家说要过一段时间才能送新货。李先生也没多想,便付了全款,商家为他开具了相关发票。直到今年2月,李先生才收到商家送来的电视机。

今年11月初,这台电视出了故障,李先生找到商场售后维修部,却被告知电视机已过了保修期,维修要支付维修金。“维修人员说,保修期是从开发票的时间开始算的。”无奈之下,李先生只好花了300多元才将电视机修好。

记者就此事咨询了市工商局12315的工作人员,对方表示,家电的“三包”有效期是自开具发票之日起计算的。如果购物时无现货或不能及时提货,消费者可与商场协商约定,延后开具发票,避免“三包”期限缩短。

上海亚一金店

中国驰名商标 中华老字号

我的亚一 我的唯一

地址:淇滨区裕隆购物中心一楼
服务电话:13346803456